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4日（星期一）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9日通过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宝太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度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保证公司及关联方之间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挥同关联方之间的协同效应，保持公司生产的稳定，该等关联交易严格遵照相关协议执行，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高管人员薪酬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15 日